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执行新修订的收入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因此，公司将于2020年1月1日起变更会计政策，自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9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上述新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执行新修订的收入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变更后的公司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执行新修订的收入准则。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执行新修订的收入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